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红杉路东、新龙路南地块)防尘网覆盖项目

委托协议

委托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受托方：河南承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4月24日



委托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以下称甲方）

受托方：河南承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并由乙方进行防尘网覆盖、含采购运输张拉覆盖固定等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红杉路东、新龙路南地块)防尘网覆盖项目。

1.2 服务内容：乙方负责本项目所需防尘网的采购、运输、张拉、覆盖、固定等全部服务工作，确保防尘网完整覆盖指定地块，无遗漏、无松动。

1.3 工程量：防尘网覆盖总面积为 269493.38 m<sup>2</sup>（具体覆盖范围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最终结算面积按实际验收合格面积为准）。

1.4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第二条：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 第三条 质量标准与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合格标准，并满足当地环保等政策要求；服务地点。

###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4.1 此价为固定综合总价，除包含完成约定工作内容的全工序产生的费用外，还包括防尘网采购费、运输费、装卸费、张拉覆盖固定费、检测费、税费、管理费、利润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4.2 本合同固定综合总价包含涨价风险，不因市场变动等原因进行调整，如有重大政策性调整及清运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协商处理。

4.3 本合同暂定总价（大写）叁拾玖万元整；（小写）390000 元，最终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

4.4 支付方式：

乙方工作全部完成，提交结算报告，经甲方审核后支付至最终审定金额的 100%。

### 第五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 5.1 甲方职责与义务:

5.1.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行为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5.1.2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明确项目覆盖范围、具体要求及相关技术资料。

5.1.3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施工便利条件(如施工通道、临时用水用电接口等),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边相关关系及争议。

5.1.4 甲方负责组织项目的验收工作,及时出具验收意见;配合乙方办理最终结算手续。

## 5.2 乙方权利与义务

5.2.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5.2.2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规范、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组织施工,确保服务质量符合标准,承担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的返工、整改费用及相关损失。

5.2.3 乙方负责采购符合质量标准的防尘网,提供产品合格证、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检测项目需包含密度、抗拉强度、抗风性等),严禁使用不合格产品。

5.2.4 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承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的全部责任。施工期间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配备足够的安全防护用品,遵守甲方及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规定。

5.2.5 乙方负责施工人员的管理,确保施工人员具备相应的资质和技能,遵守郑州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治安管理规定。

5.2.6 乙方接受甲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对提出的整改要求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完成整改。

5.2.7 乙方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防尘网出现破损、松动、脱落等情况,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2 小时内派员修复或更换,确保覆盖效果,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为最终验收合格后 6 个月,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无偿维修更换。

5.2.8 乙方负责合同履行完毕后的现场清理工作,做到工完场清。

## 第六条 验收

6.1 验收条件、主体、时间:乙方项目完成后三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现场验收,执行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及当地环保等政策要求。

6.2 验收时,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

科学城



41010904

建设



25838



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甲方出具证明。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6.3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若乙方提供的防尘网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相关标准，乙方应无条件更换，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应按该批次不合格产品对应合同价款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此造成甲方被环保部门处罚或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7.2 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服务，逾期违约金按暂定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暂定总价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7.3 任何一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按暂定总价的 20%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因地震、台风、暴雨、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的，遭遇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协商决定部分履行、延期履行或解除合同，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九条 争议解决

9.1 在解除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9.2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①向 甲方住所地 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 高新区 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9.3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条 其他

10.1 本协议文本已经双方充分沟通协商，并不存在歧义和不同理解，意思表示真实、明确、一致。

10.2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通过协商后以书面形式补充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

30112

064



约定为准。

10.3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授权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行：

开户行账号名称：

账号：

单位地址：

签订日期：2026年4月26日

乙方（盖章）：河南承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1301552821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居易

国际广场支行

开户行账号名称：河南承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1050167282200001556

单位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通航凌风街  
兴港正商宇航名筑A座18层1806号

签订日期：2026年4月24日



河南承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承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